



CHUBB®

Chubb
Travel
Insurance

暢樂安達保

計劃特點

- 延長保障最長至離港前3小時以及回港後3小時止
- 各項保障不設自負金額
- 投保年齡不設限制
- 提供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緊急醫療運送」不設上限
- 回港覆診醫療費用，包括註冊中醫、跌打及針灸治療
- 保障旅程中之消閒活動，包括熱氣球、跳傘、滑雪、水肺潛水、激流及各項水上活動，並不設高度限制
- 保障因恐怖襲擊而引致之「個人意外」及「醫療費用」等索償
- 「取消旅程」及「縮短旅程」包括「黑色警示」伸延保障

保障

A. 個人意外

保障受保人在旅程中因意外而引致身故或永久傷殘。最高可獲賠償HK\$400,000。

B. 醫療費用

賠償受保人在旅程中因意外受傷或疾病而引致之門診、住院及手術費用。

回港覆診費用：受保人回港後90日內在香​​港引致的覆診費用亦受保障；包括合資格註冊中醫、跌打及針灸治療，每日每次HK\$150，最高賠償為HK\$1,500。

創傷輔導保障：若受保人在創傷事件中蒙受身體損傷，令受保人須就事件接受創傷輔導治療，其發生後90日內的治療費用可獲賠償。

C. Chubb Assistance – 24-小時環球支援服務

a. 緊急醫療運送及/或運返

如受保人蒙受意外損傷或疾病，因近處並無所須之治療，在醫生的建議下，而須運送至其他地方接受治療，可安排運送及負責有關費用。

b. 遺體運返

如受保人因意外受傷或疾病而導致不幸身故，可安排運返其遺體回港及負責有關費用。

c. 親友探望

保障受保人在海外因意外受傷，疾病或身故，而需親友前往照顧之費用包括1張來回經濟客位機票及最多連續5晚住宿費用。

d. 小童護送

如受保人在旅程期間遇上意外受傷或疾病而需住院，或導致身故，令其同行之17歲以下受保小童沒有人照顧，可安排護送該小童回港及負責有關費用。

e. Chubb Assistance – 24-小時電話熱線及轉介服務

受保人可享由「Chubb Assistance」提供之電話諮詢服務，例如：

- 翻譯轉介服務
- 醫療諮詢服務
- 醫院入住安排
- 遺失行李及旅遊證件支援服務

D. 住院現金 (只適用於環球及長線計劃 - 不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如受保人在旅程中因意外受傷或疾病而需入住海外醫院，每日可獲HK\$300現金津貼，最高可獲HK\$3,000。

E. 燒傷保障

保障受保人不幸因意外燒傷(二級或三級程度)。



F. 個人財物

賠償受保人因被盜竊、搶劫、爆竊或意外而引致個人財物遺失或損毀。惟不包括任何形式的金錢、任何種類的文件、任何種類的食物或飲料、古董、合約、債券、證券、動物、軟件、流動電訊設備及配件、交通工具及配件以及於遺失或損毀時受保人並未佩戴或攜帶的珠寶、首飾及易碎品之破損或毀壞。

G. 個人金錢

保障因意外盜竊或搶劫而引致現金或旅遊支票之損失。

H. 遺失證件

如受保人在旅程中遺失出入境所需的旅遊證件或機票/車船票，本公司將賠償有關文件之補領費用及其額外交通及住宿費用。

I. 取消旅程

賠償受保人因下列原因而必須取消行程，其不能退回之旅行團費用、交通或住宿費用：

- i) 受保人、其直系親屬、同行伙伴或商業伙伴不幸身故、因身體損傷或患病而住院* (出發前90日內)；
- ii) 受保人被強制性隔離或須履行陪審團任務(出發前90日內)；
- iii) 目的地突然爆發罷工、暴亂或內亂(出發前7日內)；
- iv) 受保人之主要居所因火災、水災等原因導致嚴重損毀而令受保人須留在香港處理(出發前7日內)；
- v) 於購買本保單日子不少於1天後，在未能預計的情況下，旅程的計劃目的地被發出黑色警示，而此黑色警示在出發前1週內的任何時間內生效。

*如取消旅程是因受保人、其直系親屬、同行伙伴或商業伙伴身體損傷或患病，但未有住院，取消旅程之賠償額以不能退回之旅行團費用、交通或住宿費用之50%為限。

J. 旅程阻礙

a. 縮短旅程

賠償受保人因下列原因而須縮短旅程回港，有關未享用並不能退回及額外引致之旅行團費用、交通或住宿費用：

- i) 受保人、其直系親屬、同行伙伴或商業伙伴不幸身故、因身體損傷或患病而住院*；
- ii) 目的地發生不能預計的罷工、暴亂或內亂、爆發疫症、遭到劫持或自然災害而導致受保人不能繼續其計劃的旅程；
- iii) 在未能預計下，於受保旅程計劃目的地被發出黑色警示。

*如縮短旅程是因受保人、其直系親屬、同行伙伴或商業伙伴身體損傷或患病，但未有住院，縮短旅程之賠償額以未享用並不能退回及額外引致之旅行團費用、交通或住宿費用之50%為限。

b. 更改旅程

保障受保人因目的地的公共交通工具機構的僱員罷工、暴動、內亂、惡劣天氣、自然災害、爆發疫症或機場關閉而導致受保人不能繼續其計劃的旅程，因必須更改行程，而引致有關之額外交通及住宿費用。

K. 旅程延誤*(只適用於環球及長線計劃 - 不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如受保人所乘搭之公共交通工具因惡劣天氣、自然災害、公共交通工具機構的僱員罷工、公共交通工具機件故障、遭劫持或機場關閉而延誤，同班次延誤可獲以下(a)或(b)其中一項賠償：

a. 現金賠償

每滿6小時延誤，可獲HK\$250賠償。最高可獲HK\$1,000賠償。或

b. 損失酒店住宿費用

如延誤滿10小時後不能享用已預訂之住宿，可獲賠償已繳付但未享用之酒店住宿費用，最高可獲HK\$1,000賠償。

*同一班次延誤，只賠償(a)至(b)其中一項。

L. 行李延誤(只適用於環球及長線計劃 - 不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賠償在受保人抵達海外目的地後，行李因誤送滿6小時後，以致受保人需購買梳洗用品及衣物之費用。

M. 個人責任

如受保人導致他人受傷或財物損失而須負上法律責任，本公司將代表受保人支付該賠償，最高可獲HK\$1,000,000賠償。

N. 家居財物保障

保障受保人在旅程期間，其在港之主要住所遭爆竊而引起之家居財物損失，每件/套/對物件最高賠償為HK\$5,000，最高可獲HK\$10,000賠償。

O. 信用卡保障

保障受保人遭受身體損傷，並直接不可避免地於該身體損傷後連續12個月內身故，支付其信用卡在旅程內購買商品而結欠的任何未繳結餘，最高可獲HK\$5,000賠償（只適用於出發時為17歲至75歲之受保人）。

P. 面部永久疤痕

保障受保人若蒙受身體損傷而引致最少一(1)平方厘米或最少兩(2)厘米長的永久毀容或臉部永久疤痕，最高可獲HK\$3,000賠償。



保障範圍

保障	環球及長線 - 不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HK\$	廣東省及澳門 HK\$
A. 個人意外		
(a) 乘搭公共交通工具時(17歲至75歲)	400,000	300,000
(b) 其他意外(17歲至75歲)	400,000	300,000
(c) 意外(17歲以下或75歲以上)	100,000	150,000
B. 醫療費用		
(a) 醫療費用	1,000,000	1,000,000
(b) 回港覆診費用	100,000	100,000
(b)(1) 中醫最高限額	1,500	1,500
(b)(2) 中醫每日最高限額	150	150
(c) 創傷輔導保障	20,000	20,000
(c)(1) 創傷輔導保障每日最高限額	2,000	1,000
C. Chubb Assistance – 24-小時環球支援服務		
(a) 緊急醫療運送及/或運返	不設上限	不設上限
(b) 遺體運返	不設上限	不設上限
(c) 親友探望	20,000	5,000
(d) 小童護送	20,000	5,000
(e) Chubb Assistance – 24-小時電話熱線及轉介服務	適用	適用
D. 住院現金		
(a) 住院現金	3,000/300日	不適用
E. 燒傷保障	100,000	100,000
F. 個人財物	15,000	3,000
每件/套/對物件的最高限額	2,000	1,500
G. 個人金錢	2,000	500
H. 遺失證件	10,000	3,000
I. 取消旅程	20,000	3,000
J. 旅程阻礙	20,000	3,000
(a) 縮短旅程	20,000	3,000
(b) 更改旅程	10,000	3,000
K. 旅程延誤	2,000	不適用
(a) 現金賠償	1,000	不適用
(b) 損失酒店住宿費用	1,000	不適用
L. 行李延誤	1,000	不適用
M. 個人責任	1,000,000	1,000,000
N. 家居財物保障	10,000	3,000
每件/套/對物件的最高限額	5,000	1,500
O. 信用卡保障	5,000	2,500
P. 面部永久疤痕	3,000	1,500

注意事項:

於出發日，年齡為75歲以上之受保人，每一旅程的最高賠償額不超過HK\$200,000 (環球及長線-不包括美國及加拿大)及HK\$150,000(廣東省及澳門)，惟不適用於項目C(a)及項目C(b)部份。

主要不保事項

1. 任何投保前已存在之疾病，先天性或遺傳病症、自殺、自傷身體、懷孕、分娩、流產、整容手術、牙齒護理(因意外導致除外)、精神或神經失常，愛滋病及其有關的綜合症。
2. 戰爭、內戰、叛亂、革命。
3. 參與任何軍事或其他執法機關之任務。
4. 參與任何專業性質之運動、比賽、駕駛飛機或從事體力勞動性工作。
5. 任何一般需利用專用裝備的攀石或攀山活動。
6. 任何政府禁令或海關扣押。
7. 受保人的非法行為。
8. 因服用酒精或藥物而引致之損害。
9. 任何與古巴有關之損失或費用。
註：
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是一間美國公司 - Chubb Limited的子公司/分公司， Chubb Limited是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因此除了歐盟、聯合國和香港的貿易限制之外，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還受某些美國法律和法規的約束，這些限制可能禁止其向某些個人或實體提供保險或支付賠償，或者對某些類型的活動及某些國家/地區例如古巴提供保障。
10. 本保險不承保超過30米水深或單獨進行潛水引致之損失。
11. 本保險不適用於任何極限的運動，包括但不只限於跳懸崖、馬術障礙賽、超級馬拉松賽、特技表演、衝巨浪及獨木舟激流。
12. 偏離滑雪道之滑雪活動。
13. 超過十公里的跑步，冬季兩項競賽及三項全能運動，及第四級程度之私人水域橡膠艇漂流。
14. 持中華人民共和國護照的受保人於中國境內旅遊(香港、台灣及澳門除外)。
15. 核子、化學及生化恐怖活動。

索償手續

索償人應於事發後三十 (30) 天內於安達「我的保單」平台 (<https://www.chubb.com/policy/hk>) 提交索償申請。

您亦可簡快地掃描以下的QR碼以便在您的手機或平板電腦上登入安達「我的保單」平台。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3191 6611。



重要事項

- 保單一經簽發，概不退還保費。
- 此保險只適用於消閒旅遊或文職公幹。
- 若旅程因受保人控制以外的原因導致延誤，保障期可自動延長最多10日。
- 如受保人在同一次旅程中購買多於一份由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之「暢樂安達保」，則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只會根據最高保額的一份作出賠償。
- 此保險所提及之投保年齡限制以受保人在出發首日之年齡為準。
- 此保險只保障由香港出發之旅程，唯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之人士可於香港境外旅行團指定的集合地點為出發地。
- 本小冊子僅供參考之用，有關保險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文及條款，如有任何爭議，一概以英文版為準。
- 此保險由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並由大航假期有限公司(牌照號碼:FA1500)銷售，大航假期有限公司為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之指定保險代理商。



關於安達香港

安達為領先全球的保險公司，經營一般保險及人壽保險業務，透過收購其前身公司，已立足香港特別行政區超過90年。安達香港的一般保險業務（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為大型及中小企業客戶、以及個人客戶設計及提供特定的保險產品，包括財產險、責任險、海上險、金融險和個人保險服務。多年來，安達憑著其雄厚財務實力及市場領導地位，開創新的保險產品，提供優質理賠服務，建立長遠穩健的客戶關係，與時並進。

如欲獲取更多資料可瀏覽 www.chubb.com/hk。

聯絡我們

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39樓
客戶服務熱線 +852 3191 6611
www.chubb.com/hk

Chubb. Insured.TM

暢樂安達保，香港特別行政區。01/2026編印

© 2026安達。保障由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所承保。並非所有保障可於所有司法管轄區提供。Chubb®及其相關標誌，以及Chubb. Insured.TM 乃安達的保護註冊商標。本產品由安達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所承保。有關適用保障、條款及不保事項，請參閱保單合約。本文件中的資料僅為摘要，只作參考用途。